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聯絡人：林淑芬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12
傳真：(02)8590-7087
電子郵件：mdsandy0630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91667535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年11月12日衛部醫字第1091667535號公告影本(含其附件)1份
(A21000000I_1091667535A_doc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110年衛生福利部公費醫師訓練後得分發服務之醫療機構名單」，業經本部以109年11月12日衛部醫字第1091667535號公告，檢送公告影本（含其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(北區召集醫院)、本部所屬醫療機構
副本：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1/13 08:26:24

醫事科　109/11/13 10:03
A21090019632　有附件